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1)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

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2)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

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3)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及

(4)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頁至第30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華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1至32頁。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

無論 閣下擬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儘快將隨本函附上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並在可行情況下儘快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屆時仍可按本身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方便本公司處理有關臨時股東會的安排，請 閣下將隨本函附上的回條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並於儘快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三時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但無論 閣下是否填妥及交回回條，將不會影響 閣下出席臨時股東會上投票的權利。

目 錄

	頁 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3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A股，以人民幣認購及在深交所交易
「安佳泰」	指	廣東安佳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東江威立雅持有其70%的股權，由廣東東寰危險廢物綜合處理示範中心有限公司持有其30%的股權
「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寶武環科」	指	寶武集團環境資源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由寶武集團控股
「寶武集團」	指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為寶武環科的控股股東，並最終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份別於聯交所及深交所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東江威立雅」	指	惠州東江威立雅環境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分別由本公司及威立雅環境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各自持有其50%的股權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擬召開及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1)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2)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及(3)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晟控股集團」	指	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其由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並以港元認購及在聯交所交易
「匯鴻集團」	指	江蘇匯鴻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由蘇豪控股集團控股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揭陽歐晟」	指	歐晟綠色燃料(揭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月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非公開發行A股」	指	公司於2023年完成的非公開發行A股項目，發行A股數量合計225,988,700股A股，募資總額約人民幣12億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募投項目」	指	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建設項目，包括建設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擴建位於湖北省荊州市江陵縣污水處理廠(二期)項目、數智化建設項目、危險廢物處理改造及升級項目
「關聯交易」	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與關聯人／關聯方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進行之交易
「關聯人」或「關聯方」	指	具有深交所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日常關聯交易」	指	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提交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本集團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計日常關聯交易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除非另有所指，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釋 義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蘇豪控股集團」	指	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匯鴻集團的控股股東，並最終由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深交所上市規則」	指	深交所股票上市規則
「中審眾環」	指	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	指	百分比

含有單數意義的詞彙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眾數，反之亦然。含有陽性意義的詞彙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陰性及中性。有關人士的提述在適當情況下亦包括公司。

本通函中對任何法例執行的提述乃指當時修訂或重新執行的法例執行的提述。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任何修訂所界定以及本通函中所採用的任何詞彙，在適當情況下亦具有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任何修訂(視情況而定)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通函內中國實體之英文名稱乃彼等中文名稱之翻譯，僅供識別。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執行董事：

王碧安先生(董事長)

李向利先生(總裁)

朱林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石先生

劉曉軒先生

賈國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棟先生

李金惠先生

向凌女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深圳市南山區

高新區北區

朗山路9號

東江環保大樓

1樓、3樓、8樓北面、9-1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一座

42樓4201室

2026年1月12日

敬啟者：

- (1)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
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2)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
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3)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及
(4)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1. 序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考慮並酌情批准(i)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ii)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iii)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及(iv)臨時股東會通告的信息。

* 僅供識別

2. 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7日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3日之通函(「該通函」)；(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2日之202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之表決結果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6日、2022年9月6日、2022年9月28日、2023年1月9日及2023年2月1日的公告；以及(v)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5日的完成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非公開發行A股。

茲進一步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終止／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22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終止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為提高資金使用效力，同時結合項目實際情況，公司擬終止募投項目中的「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及「數智化建設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共計約人民幣446.61百萬元(含利息，最終以資金轉出當日銀行結算實際金額為準)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一、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23]155號)核准，公司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共225,988,700股，發行價格為人民幣5.31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200百萬元，扣除與發行相關的發行費用(不含稅)約人民幣5.69百萬元後，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94.31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已經中審眾環於2023年4月25日核驗，並出具了驗資報告(眾環驗字(2023)0500018號)。

根據有關監管規定，公司已對所得款項淨額進行專戶管理，與保薦機構、存放募集資金的銀行簽署了《募集資金三方監管協議》，募集資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以及相關證券監管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

董事會函件

於2025年11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使用以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詳情載列如下：

募投項目名稱	預計募集資金 投入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5年 11月30日		於2025年 11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的經修 訂分配 (人民幣 百萬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計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 的原定分配 (人民幣 百萬元)	已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 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410.00	410.00	145.75	264.25	35.55	-	-
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 擴建(二期)項目	165.00	165.00	71.01	93.99	43.03	10.00	2028年12月或之前
數智化建設項目	190.00	184.31	24.61	159.70	13.35	-	-
危廢處理改造及升級項目	95.00	95.00	32.54	62.46	34.25	62.46	2028年12月或之前
補充流動資金	340.00	340.00	340.00	-	100.00	507.94(附註)	2028年12月或之前
合計	1,200.00	1,194.31	613.91	580.40	51.40	580.40	

附註：擬重新分配以補充流動資金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明細如下：

擬終止的募投項目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 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人民幣 百萬元)	擬重新分配以補充流動資金的未動用所得款項				擬結項的募投項目 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 擴建(二期)項目 (人民幣 百萬元)	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擬終止的募投項目		擬結項的募投項目					
	比例	百萬元	比例	百萬元				
購買原材料	50%	132.13	50%	79.85	41.99	253.97		
勞工開支	20%	52.85	20%	31.94	16.80	101.59		
支付研發及其他支出	30%	79.27	30%	47.91	25.20	152.38		
總額	100%	264.25	100%	159.70	83.99	507.94		

董事會函件

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的詳情請參閱標題為「2.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一二、本次擬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情況」的分部，以及標題為「3.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部分。

二、本次擬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一) 擬終止募投項目情況

本次擬終止的募投項目為「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及「數智化建設項目」，截至2025年11月30日，相關項目具體實施情況如下：

序號	募投項目名稱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所得款項淨額的 原定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11月30日已動用 的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進度	11月30日的未動 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1月30日的未動 用所得款項淨額 (含利息， 人民幣百萬元)	
1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410.00	145.75	35.55%	264.25	279.20	
2	數智化建設項目	184.31	24.61	13.35%	159.70	167.41	

(二) 募投項目計劃和實際投資情況

1.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作為實施主體，項目選址位於揭陽市大南海石化工業區內，項目計劃於填埋場庫區一期分區建設庫容約13.93萬方，包含A區庫容5.66萬方、B區庫容8.27萬方。本項目投資總額為約人民幣428.63百萬元，擬使用募集資金人民幣410.00百萬元，預計達到可使用狀態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填埋場庫區A區已於2023年3月完工並於2023年4月獲得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核准填埋資質規模為4.7萬噸／年。截至2025年11月30日，項目累計投入募集資金約人民幣145.75百萬元，投資進度為35.55%；節餘募集資金(含利息)約人民幣279.20百萬元，均存放於公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2. 數智化建設項目

數智化建設項目由公司作為實施主體，輔助實施單位為公司全資子公司深圳市華藤環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項目由五大模組構成，包括危廢智慧化運營項目、東江環保智慧雲平臺項目、危廢數智化工廠項目、數位化協同辦公項目及雲資料中心項目，計劃購置(租賃)各類軟硬體設備及系統模組，並自主研發適配企業自身的集成運營管理系統。

項目子模組危廢智慧化運營項目、危廢數智化工廠項目、數位化協同辦公項目已完成部分部署，智慧雲平臺項目、雲資料中心項目已實現部分功能上線。截至2025年11月30日，項目累計投入募集資金約人民幣24.61百萬元，投資進度為13.35%；節餘募集資金(含利息)約人民幣167.41百萬元，均存放於公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三) 終止部分募投項目的理由及裨益

1.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根據公司《2022年非公開發行股票預案》《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申請文件回饋意見之回復報告》《關於〈關於請做好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發審委會議準備工作的函〉之回復報告》等相關文件，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填埋場庫區按A區、B區分批進行建設，A區滿產後方投入B區建設。鑑於項目所在園區已投產產業項目年產廢量遠低於規劃量，填埋場庫區A區產能利用率處於較低水準，加上受市場競爭影響，填埋業務收運單價亦出現大幅下降，項目公司經營業績持續承壓，因此截至目前填埋場庫區B區尚未開展相關建設工作。考慮到當前客觀環境難以支撐A區產能利用率在短期內有明顯改善，為進一步提高募集資金使用效率，公司擬終止該項目，並將原定分配予該項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該通函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乃基於當時公司的財務及業務狀況、環保行業的趨勢以及整體環境而決定。本公司當時的戰略考慮是鞏固危廢處理主營業務，加速業務轉型升級。因此，作為本公司發展戰略的一部分，本公司計劃投入非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發展危廢項目(包括「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進一步擴大危廢處理產能，增強本公司綜合競爭力。

惟近年來，危廢處理行業供需關係結構性失衡，行業競爭愈發激烈，本公司子公司揭陽東江國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東江國業」)作為「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的實施主體，由於承擔著高昂的財務費用，疊加折舊攤銷、處理單價持續下滑等帶來的影響，整體經營極度承壓。

「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自填埋場庫區A區於2023年建成以來，由於產廢量遠低於規劃量，填埋場庫區A區產能利用率一直處於低水準。考慮到填埋業務收運單價大幅下降，東江國業持續虧損，產能利用率偏低且短期內預計無新增產能需求。

鑑於上述原因，目前的實際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狀況以及整體環境)與發出該通函的時點已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認為短期內繼續發展「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對公司的經營以及表現並無幫助，故本公司建議終止「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以減輕東江國業的經營壓力。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認為終止「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有助優化資金使用效率，並不會對本公司的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待將來時機成熟時，本公司仍可以繼續開展「揭陽大南海石化工業區綠色循環中心一期項目」。

2. 數智化建設項目

公司此前計劃利用所得款項淨額進行數智化建設項目，以達到提升業務運營效率、加快服務響應速度、降低運營成本等目的。但近年來危廢行業市場競爭持續加劇，同時受無害化業務收運價格下降、資源化業務收運折率上漲、新建產能帶來大額折舊攤銷等因素影響，公司業績壓力逐步增大，繼續開展數智化建設項目無疑將提高公司的生產運營成本，佔用寶貴的現金流，且短期內難以給公司帶來直接經濟效益，並可能導致更大規模虧損。為儘快改變當前不利局面，集中力量推動轉型扭虧，公司計劃減少經濟效益較低項目的繼續投入，故擬終止數智化建設項目，並將原定分配予該項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該通函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乃基於當時本公司的財務及業務狀況、環保行業的趨勢以及整體環境而決定。本公司當時的方向是發展數智化建設項目，提升營運能力及效能，降低運營成本，進一步增強本公司綜合競爭力。

惟目前的實際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狀況以及整體環境)與發出該通函的時點已存在重大差異，在當前危廢處置行業持續低迷的背景下，「數智化建設項目」在短期內難以實質改善本公司經營，反而增加企業運營成本，甚至可能帶來更大的虧損；故本公司擬終止「數智化建設項目」。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認為終止「數智化建設項目」短期內有助優化資金使用效率，並不會對本公司的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待將來時機成熟時，本公司仍可以繼續開展「數智化建設項目」。

(四) 節餘募集資金情況與使用計劃

上述部分募投項目終止後，為提高剩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本著股東利益最大化的原則，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公司擬將上述節餘募集資金共計約人民幣423.95百萬元(不含利息，最終以資金轉出當日銀行結算實際金額為準)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據此(i)約50%將用於支付購買原材料；(ii)約20%將用於支付勞工開支；及(iii)約30%將用於支付研發及其他支出等)。前述節餘募集資金劃轉完成後，公司將根據實際情況對相關募集資金專戶進行銷戶處理，對應的《募集資金三方監管協議》亦隨之終止。

三、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擬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是公司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以及項目實際情況做出的審慎決定，有利於提高公司的資金使用效率，優化資源配置，同時為公司日常生產經營及其他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支援。其不會對公司正常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

四、保薦機構意見

保薦機構已就上述事項發表了核查意見，認為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審批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對上述事項無異議。

3. 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22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根據公司及項目實際情況，公司募投項目「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擴建(二期)項目」擬進行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共計約人民幣87.66百萬元(含利息，最終以資金轉出當日扣除預留款項後銀行結算實際金額為準)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

募集資金基本情況載於本通函「2.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募集資金基本情況」一節。

董事會函件

一、本次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一) 募投項目結項情況

本次擬結項募投項目為「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擴建(二期)項目」，截至2025年11月30日，相關項目具體實施情況如下：

募投項目名稱	於2025年11月30日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進度	於2025年11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5年11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含利息，人民幣百萬元)
	原定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1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擴建(二期)項目	165.00	71.01	43.03%	93.99		97.66

註：本公司擬預留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資金用作上述項目應付未付的勘察設計費、質保金。原定分配予該項目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二) 募投項目計劃和實際投資情況

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擴建(二期)項目由公司全資子公司荊州東江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作為實施主體，項目選址位於湖北省荊州市江陵經濟開發區沿江產業園地內，項目建設內容為調節池、格柵、水解酸化池、AO池、AAO池、高效沉澱池、吸附池、污泥池、紫外消毒渠、尾水排江泵房等，項目建成後污水處理規模將新增5萬噸/天。

該項目已於2024年9月完成竣工驗收，取得由建設單位、設計單位、施工單位等共同出具的《建築工程竣工驗收報告》；2025年7月，該項目通過由規劃、消防、檔案等職能部門組織的聯合驗收，取得江陵縣住房和城鄉建設局出具的《聯合驗收合格意見書》；2025年9月，該項目完成項目結算審核，取得委託單位、建設單位等共同出具的《項目結算複審報告》，審定造價為人民幣13,041.72萬元。受公司其他被訴案件牽連，該項目募集資金專項賬戶被凍結(詳見公司於2024年8月20日的公告)，為保障項目順利推進，公司已使用自有資金支付項目款項，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52.18百萬元。

截至2025年11月30日，項目累計投入募集資金約人民幣71.01百萬元，投資進度為43.03%；節餘募集資金(含利息)約人民幣97.66百萬元，均存放於公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江陵縣污水處理廠(二期)項目」已完成竣工驗收，並已完成項目結算審核。由於該項目實際所用資金比原定分配予該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少約人民幣83.99百萬元，因此本公司擬把該多餘部分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營運資金。本公司認為該行為並不會對本公司的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三) 節餘募集資金情況與使用計劃

鑑於項目已建設完成並取得相關竣工驗收、結算審核報告，公司擬對江陵縣濱江污水處理廠擴建(二期)項目進行結項，除預留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資金於募集資金專戶內用作勘察設計費、質保金支付外，將節餘募集資金約人民幣83.99百萬元(不含利息，最終以資金轉出當日扣除預留款項後銀行結算實際金額為準)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據此(i)約50%將用於支付購買原材料；(ii)約20%將用於支付勞工開支；及(iii)約30%將用於支付研發及其他支出等)。待前述募集資金全部支付或劃轉完成後，公司將根據實際情況對相關募集資金專戶進行銷戶處理，對應的《募集資金三方監管協議》亦隨之終止。

二、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是公司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以及項目實際情況做出的審慎決定，有利於提高公司的資金使用效率，優化資源配置，同時為公司日常生產經營及其他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支援。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不會對公司正常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

三、保薦機構意見

保薦機構已就上述事項發表了及核查意見，認為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審批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對上述事項無異議。

4. 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一、日常關聯交易基本情況

(一) 關聯交易概述

根據日常生產經營的需要，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預計2026年度將與關聯方廣晟控股集團及其下屬企業、寶武集團及其下屬企業、蘇豪控股集團及其下屬企業、揭陽歐晟、東江威立雅發生向關聯方購銷產品、提供及接受勞務等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總金額將不超過人民幣271百萬元(不含稅)。

2025年12月22日，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議案》，關聯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已對該議案迴避表決，其餘非關聯董事一致同意。

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金額上限為人民幣271百萬元(不含稅)，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日常關聯交易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批准。有關聯關係的股東廣晟控股集團、寶武集團、蘇豪控股集團及其聯繫人將在臨時股東會上對該議案迴避表決。

董事會函件

(二) 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類型及金額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2026年度 預計金額 (人民幣萬元)	2025年度 已發生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萬元)
向關聯人銷售產品、商品	廣晟控股集團 寶武集團	銷售資源化產品等 銷售資源化產品等		4,000.00 1,000.00	47.03 11.24
	小計	-		5,000.00	58.27
向關聯人提供勞務	廣晟控股集團 東江威立雅 寶武集團 揭陽歐晟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運輸、工程和技術諮詢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運輸和技術諮詢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詳見本節「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定價依據和交易價格」	1,000.00 1,500.00 1,000.00 500.00	211.75 649.51 65.68 7.45
	小計	-		4,000.00	934.39

董事會函件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預計金額 (人民幣萬元)	2026年度 已發生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萬元)
接受或購買關聯人提供的勞務、商品	廣晟控股集團 寶武集團 東江威立雅 揭陽歐晟 蘇豪控股集團	接受勞務和購買原料、商品等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購買原料、商品等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購買原料、商品等 租金、物業費及裝修費等		10,000.00 5,000.00 詳見本節「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定價依據和交易價格」 300.00 300.00	115.76 313.32 575.75 5.81 12.4
	小計	-		17,100.00	1,023.05
其他通過約定可能造成資源或者義務轉移的事項	東江威立雅	提供品牌服務		1,000.00	242.86
	小計	-		1,000.00	242.86
合計	-	-		27,100.00	2,258.57

董事會函件

(三) 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實際發生情況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2025年 1-11月實際		實際發生額 佔同類業務 比例	實際發生額 與預計金額 差異
			發生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萬元)	預計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向關聯人銷售產品、商品	廣晟控股集團 寶武集團	銷售資源化產品 銷售資源化產品	47.03 11.24	2,500.00 1,000.00	0.04% 0.01%	-98.12% -98.88%
	小計	-	<u>58.27</u>	<u>3,500.00</u>	0.04%	-98.34%
向關聯人提供勞務	廣晟控股集團 東江威立雅 寶武集團 揭陽歐晟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運輸、工程和技術諮詢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運輸和技術諮詢服務 提供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211.75 649.51 65.68 7.45	3,000.00 3,000.00 1,000.00 1,000.00	0.27% 0.87% 0.08% 0.01%	-92.94% -78.35% -93.43% -99.26%
	小計	-	<u>934.39</u>	<u>8,000.00</u>	1.23%	-88.32%

董事會函件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2025年		實際發生額佔同類業務比例	實際發生額與預計金額差異
			1-11月實際發生金額 (未經審計) (人民幣萬元)	預計金額 (人民幣萬元)		
接受或購買關聯人提供的勞務、商品	廣晟控股集團 寶武集團	接受勞務和購買商品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購買原料、商品等	115.76 313.32	3,000.00 10,000.00	0.06% 0.16%	-96.14% -96.87%
	東江威立雅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575.75	2,000.00	0.73%	-71.21%
	安佳泰	接受工業廢物處理服務	0	300	0.00%	-100.00%
	蘇豪控股集團	租金、物業費及裝修費等	12.40	300	0.46%	-95.87%
	小計		<u>1,017.24</u>	<u>15,600.00</u>	1.40%	-93.48%
其他通過約定可能造成資源或者義務轉移的事項	東江威立雅	提供品牌服務	242.86	2,500.00	6.06%	-90.29%
	小計		<u>242.86</u>	<u>2,500.00</u>	6.06%	-90.29%
合計	-	-	<u>2,252.76</u>	<u>29,600.00</u>	-	-92.39%

董事會函件

公司董事會對日常關聯交易實際發生情況與預計存在較大差異的說明

鑑於2025年全年工業危廢處理市場變化、關聯方業務調整等原因，公司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與年初預計產生一定的差異，造成差異的原因屬於外部環境因素造成，與年初預計造成差異屬於正常情況，對公司日常經營及業績不會產生較大影響。

公司獨立董事對日常關聯交易實際發生情況與預計存在較大差異的說明

公司2025年關聯交易實際發生總額低於預計金額，主要是由於工業危廢處理市場變化、關聯方業務調整等外部因素造成的。公司根據市場需求和自身情況，及時調整銷售及處理安排，符合公司生產經營實際需要。公司日常關聯交易嚴格遵「公開、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則，不存在損害上市公司和股東利益的情形。

二、關聯人和關聯關係信息

(一) 關聯人基本情況

1. 廣晟控股集團

公司名稱：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呂永鐘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萬元

註冊地址：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西路17號廣晟國際大廈50-58樓

經營範圍：企業總部管理；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住房租賃；非居住房地產租賃；信息技術諮詢服務；信息系統集成服務；軟件發展；業務培訓（不含教育培訓、職業技能培訓等需取得許可的培訓）；採購代理服務。

董事會函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廣晟控股集團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1,786.95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73.73億元；2024年1-12月，廣晟控股集團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027.4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29.78億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廣晟控股集團未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1,834.85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86.38億元；2025年1-9月，廣晟控股集團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為人民幣803.90億元，淨利潤人民幣24.40億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相關核查情況，廣晟集團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

因預計廣晟控股集團的下屬企業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關聯人數量較多，難以披露全部關聯人信息，因此對於預計發生交易金額少於人民幣300萬元或未達到公司2024年度經審計淨資產0.5%的關聯人，以同一控股股東為口徑進行合併列示。

2. 寶武集團

公司名稱：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望明

註冊資本：人民幣5,289,712.1萬元

註冊地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博大道1859號

經營範圍：許可項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發。一般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投資管理；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企業總部管理；土地使用權租賃；非居住房地產租賃；人力資源服務(不含職業中介活動、勞務派遣服務)；企業管理諮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寶武集團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13,366.27億元，淨資產人民幣5,701.25億元。2024年1-12月，寶武集團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9,002.04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35.67億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寶武集團未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13,541.89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6,086.91億元。2025年1-9月，寶武集團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5,656.86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38.40億元。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相關核查情況，寶武集團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

因預計寶武集團的下屬企業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關聯人數量較多，難以披露全部關聯人信息，因此對於預計發生交易金額少於人民幣300萬元或未達到公司2024年度經審計淨資產0.5%的關聯人，以同一控股股東為口徑進行合併列示。

3. 蘇豪控股集團

公司名稱：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勇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萬元

註冊地址：南京市軟件大道48號

經營範圍：金融、實業投資，授權範圍內國有資產的經營、管理；國貿貿易；房屋租賃；繭絲綢、紡織服裝的生產、研發和銷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蘇豪控股集團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944.75億元，淨資產人民幣310.59億元。2024年1-12月，蘇豪控股集團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301.18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1.91億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蘇豪控股集團未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1,144.71億元，淨資產人民幣355.94億元。2025年1-9月，蘇豪控股集團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987.1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9.94億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相關核查情況，蘇豪控股集團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

因預計蘇豪控股集團的下屬企業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關聯人數量較多，難以披露全部關聯人信息，因此對於預計發生交易金額少於人民幣300萬元或未達到公司2024年度經審計淨資產0.5%的關聯人，以同一控股股東為口徑進行合併列示。

董事會函件

4. 揭陽歐晟

公司名稱：歐晟綠色燃料(揭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昕

註冊資本：人民幣21,800萬元

註冊地址：揭陽市揭東區玉滬鎮橋頭村鐵路頂地段中德金屬生態城一幢27號

經營範圍：在特許經營期限和特許經營區域範圍內，負責揭陽市綠源垃圾綜合處理與資源利用廠的設計、建設、運營、維護和移交；生活垃圾、餐廚有機垃圾及城市固體廢物的收集、轉運、運輸與終端處理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揭陽歐晟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67,123.55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6,212.45萬元。2024年1-12月，揭陽歐晟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8,940.93萬元，淨利潤人民幣260.86萬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揭陽歐晟未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67,235.76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6,337.08萬元。2025年1-9月，揭陽歐晟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6,385.80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24.64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相關核查情況，揭陽歐晟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

5. 東江威立雅

公司名稱：惠州東江威立雅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宇

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0萬元

註冊地址：廣東省惠東縣梁化鎮石屋寮南坑

董事會函件

經營範圍：

在惠東縣梁化鎮石屋寮南坑投資、建設、營運和管理危險廢物安全填埋、危險廢物焚燒處理、廢電池回收處理、劇毒化學品廢物處理及綜合利用。工業固體廢物處理處置項目的開發、設計、建設及相關服務；環境污染治理設施的運營服務；環保技術開發、諮詢、交流、管理服務；危險廢物處理處置技術服務。為客戶現場提供：工業設施清洗和維護，各類水池與水體清淤，油泥分離處理和廢氣處理；各類石油化工儲罐、罐箱及槽罐車的清洗及相關環保服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東江威立雅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40,901.75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24,794.41萬元。2024年1-12月，東江威立雅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0,142.57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58.38萬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東江威立雅未經審計總資產為人民幣44,152.96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25,625.71萬元。2025年1-9月，東江威立雅未經審計營業總收入人民幣7,885.56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001.05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相關核查情況，東江威立雅不屬於失信被執行人。

(二) 與公司的關聯關係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晟控股集團及其下屬子公司合計持有公司股份291,458,228股，佔公司總股本的26.37%，(於深交所上市規則下)為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廣晟控股集團及其下屬企業系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寶武集團控股子公司寶武環科及其下屬子公司合計持有公司股份124,293,784股，佔公司總股本的11.25%，為公司第二大股東。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寶武集團及其下屬企業系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豪控股集團控股子公司匯鴻集團及其下屬子公司合計持有公司股份94,287,507股，佔公司總股本的8.53%，為公司第三大股東。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蘇豪控股集團及其下屬企業系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董事會函件

揭陽歐晟為公司控股股東廣晟控股集團間接聯營企業歐晟綠色燃料(香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揭陽歐晟為公司的關聯法人。

東江威立雅未與公司合併會計報表，為公司的合營公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喬伊威先生在東江威立雅擔任董事職務，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東江威立雅系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三) 履約能力分析

上述關聯方，以往履約情況良好，經營情況正常，財務狀況穩定，目前對公司的款項均不存在形成壞賬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不能履約的可能性。

三、 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定價依據和交易價格

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關聯交易均為基於公平合理的原則，交易協議按照一般商業條款由雙方協商確定，交易價格參考現行市價或由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比率確定，付款安排、結算方式等按照公司一般業務合同條款確定，不存在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利益的行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將根據日常生產經營的實際情況，按照公開、公平、公正、公允為原則，與關聯方簽訂相關合同並進行交易。

四、 關聯交易目的和對公司的影響

(一) 關聯交易的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發生的主要為產品購銷及接受勞務等日常關聯交易，可以擴大公司產品銷售，有效促進公司生產經營的持續穩定發展。

(二) 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發生的關聯交易，是結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產經營實際情況開展的日常經營業務，以公開、公平、公正、公允為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廣大股東利益的情況。對公司本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無負面影響，亦不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五、獨立董事的核查意見

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對本次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進行審議，出具審核意見及事前認可如下：

公司2026年度擬與關聯方發生的日常關聯交易為基於各方生產經營實際需要而開展的，遵循了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並根據自願、平等的原則進行交易，不影響公司運營的獨立性。上述關聯交易能夠充分利用各方的資源和優勢，有利於公司的持續發展，符合公司整體利益，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公司股東利益的情況。

該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前已經獨立董事專門會議事前認可及審核，符合有關監管規定，獨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關聯交易預計事項，並同意將該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關聯董事應當迴避表決。

臨時股東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遵守上市規則關於所有日常關聯交易的要求。

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華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臨時股東會，藉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建議部分募投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ii)建議終止部分募投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及(iii)建議採納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召開臨時股東會通知載於本通函第31至第32頁。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董事會函件

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無論閣下擬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儘快將隨本通函附上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之指示填妥並在可行情況下儘快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按本身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由於廣晟集團及其聯繫人(持有合共266,279,028股A股及25,179,200股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6.37%)、寶武環科及其聯繫人(持有合共124,293,784股A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25%)、匯鴻集團及其聯繫人(合共76,082,707股A股及18,204,800股H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持有8.53%)於2026年的日常關聯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根據深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上述所有股東均須就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有關建議2026年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決議案迴避表決。

除上述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此放棄投票。

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至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合資格股東。釐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為確保享有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須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會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因此，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董事會函件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推薦意見

經考慮本通函所載的理由，董事認為上述事項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王碧安
董事長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關於終止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
- 關於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
- 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王碧安
董事長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備註：

1. 為符合資格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至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釐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而言)。
2. 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
3. 股份持有人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如屬聯名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及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可由在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權排名最先的聯名持有人投票。
5.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親自或以郵遞方式交回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授權代表簽署，則須於提呈上述代表委任表格之同時，提交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6. 股東及其委任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提交身份證明文件。
7. 臨時股東會預期為時不會超過半天。出席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任代表須自付旅費及住宿費。
8.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規定，本通告所載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會以投票方式決定。在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之情況下，該決議案將以舉手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朱林濤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李金惠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